

經濟部幕僚單位及行政機關人員從事兩岸交流活動報告書

## 出席第六屆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論壇會議報告

研提人單位：經濟部商業司

職稱：專門委員 姓名：張峯源

參訪期間：105年6月27日至7月1日

報告日期：105年7月11日

(本報告請檢送1式3份)

# 政府機關（構）人員從事兩岸交流活動（參加會議）報告

## 壹、交流活動基本資料

- 一、活動名稱：2016 第六屆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論壇會議報告
- 二、活動日期：105 年 6 月 27 日至 7 月 1 日
- 三、主辦（或接待）單位：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
- 四、報告撰寫人服務單位：經濟部商業司

## 貳、活動重點

一、活動性質：論壇/參訪

二、活動內容

- (一)出席第六屆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論壇
- (二)參訪考察晉江城市館、晉江跨境電商洪山園區、安踏體育用品公司

三、遭遇之問題：無。

四、我方因應方法及效果：無。

五、心得及建議

一、瞭解目前各國電子商務的最新發展及議題

近年來跨境電子商務促進國際貿易、中小企業發展為電子商務熱門議題。經由參與此論壇，瞭解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對於利用電商促進國際貿易發展的重視；俄羅斯及中國大陸之間跨境電商的發展現況；德國 DHL、韓國貿易協會(KITA)及阿里巴巴等代表對於跨境電商作法、理念及未來挑戰的看法；馬來西亞、秘魯及阿里研究院等專家發表如何在大數據的發展下同時維護資料隱私安全；日本及北京師範大學學者對於目前國際經貿談判中電子商務專章的部分，進行比較及討論。

## 二、應積極參與電子商務國際性會議

為促進國際經驗交流及推動公私部門夥伴關係，本司參與 APEC 電子商務指導小組會議，已建立各會員之電子商務相關窗口並積極促進交流。我方資策會創研所何偉光主任亦為第二屆專家委員會成員，未來將針對加強產、官之間的合作，縮小 APEC 經濟體在電商發展的差距等議題，提供意見。

三、越南代表 Mrs. Thanh Hang 表示越南目前籌辦 APEC 跨境資料隱私論壇，規劃 10 月於越南峴港舉辦，邀約各經濟體參與。

參、謹檢附參加本次活動（會議）之相關資料如附件，報請備查。

職

年 月 日

## 附件一 每日行程重點紀錄

一、6月27日:抵達福建省晉江市

二、6月28日:本日會議為電子商務工商聯盟第二屆專家委員會第一次工作會議。

(一)有鑑於政府與工商企業在電子商務領域發揮的作用不同，加強產、官之間的合作，縮小 APEC 經濟體在電商發展的差距，「電子商務工商聯盟」於 2001 年 10 月 APEC 第 13 次部長級會議通過成立，聯盟秘書處常設在中國大陸國際電子商務中心(CIECC)。2005 年韓國釜山 APEC 資深官員會議決議聯盟成立專家委員會。

(二)今日會議主持人為中國大陸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商務研究中心主任王健教授，會議討論內容為

1. 未來委員會工作模式和計畫
2. 針對將在 2016 年 11 月於越南召開的第二次工作會議，討論其研討主題和內容。

(三)設定的行動計畫內容：

1. 在 APEC 區域中成立聯絡窗口表及資訊分享網絡，目的在於隨時更新各經濟體電子商務政策、合作專案及最新產業發展，以利促進各經濟體資訊交換，分享發展成果案例，為未來尋找能力建構之方法及機會。
2. 廣大宣傳 APEC 跨境電商發展之最佳案例，鼓勵各項商務合作、交流參訪、技術支持、投資等，以利促進 APEC 區域的商業繁榮。
3. 強化各經濟體於電子商務上的能力建構，鼓勵進行各項能力建構活動，縮短各經濟體間的發展落差，提高經濟體間的互補性。
4. 推廣促進貿易方案，特別是峇里島貿易協定。
5. 建議針對處理中小企業的貿易障礙議題應有全面性的處理方式。提供不同層面的支援性基礎建設，以利促進跨境電商發展。如電子支付解決方案、線上註冊登記，以利線上服務及政令推廣。

(四)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承諾將其他相關國際組織、區域經濟合作組織及論壇持續合作及整合。期盼聯盟未來可扮演區域及全球經濟發展之重要角色。

(五) 會議期間與其他會員或 APEC 秘書處互動交流情形

1. 與 APEC 秘書處窗口討論近期 APEC 針對電子商務及輔導中小企業發展之相關政策；更新 ECSG 工作小組近期活動資訊。
2. 與俄羅斯代表，針對中國大陸與俄羅斯發展跨境電商，進行現況討論。
3. 與美國隱私標章組織(Truste)代表提及目前 CBPR 及 EU 的跨境資料傳輸之合作現況。
4. 與越南、秘魯等各代表、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秘書長等進行交流。



圖 1 出席論壇與會專家學者代表大合照

**三、6月29日:本日會議為第六屆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論壇。**

今年主題為「**跨境電子商務促進普惠貿易**」。

(一)開幕式由中國大陸商務部部長助理王炳男先生致詞，中國大陸福建省領導致歡迎詞，APEC 秘書處行政主任 Alan BOLLARD 先生致詞。接著進行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第二屆專家委員會成立儀式並頒發專家證書。



圖 2 我方資策會何偉光主任(右二)獲頒電子商務工商聯盟專家證書

- (二) 高峰論壇的部分，由中國國際電子商務中心副主任姚廣海先生報告 2015 年中國大陸電子商務產業發展；韓國貿易協會電子商務本部常務理事 Won-Ho Choi 先生報告韓國 KITA(Korea International Trade Association)和阿里巴巴及其他國家如泰國、越南、馬來西亞的電商平臺合作現況；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經濟合作和貿易部主任 Virginia Cram-Martos 女士分享電子商務流程需要簡易、標準化及自動化，因此更顯得資料分析系統的重要。
- (三) 會議一主題為「跨境電子商務新發展，中小企業參與國際貿易的機遇和挑戰」，主要介紹跨境電商的現況及困難。由俄羅斯電子商務協會郵政物流委員會主席 Igor Subow，報告俄羅斯電子商務發展現況，尤其與中國大陸間電商發展十分蓬勃，51%的電商交易品來自中國。俄羅斯消費者最重視價格。俄國消費者已習慣網路購物，另也鼓勵各國前往俄羅斯發展電商；中國大陸浙江大學張為志教授分享未來電商創新發展應為「事前簡化、事後可追蹤紀錄」，故亦需要技術創新及制度創新等模式發展；國際港口系統協會秘書長 Richard Morton 認為中小微型跨境電商廠商的困境為 1)缺乏跨境電商專家輔導、2)缺乏跨境電商管理流程的知識、3) 又必須依賴第三方遞送商品、4) 缺乏管道觸及基礎環境設施，如網路、專家等；亦認為各流

程應設定單一窗口，維持透明度及管理及維運功能應更緊密連結。

(四)會議二主要介紹跨境電商先進作法、理念來面對挑戰。

DHL 副總 Carsten Hess 認為未來包裹將呈現大量低值小郵包，國際貿易將呈現碎片化的監管方式；聯合國亞太經社會科學和創新顧問 Jonathan WONG 分享於摩洛哥執行案例，利用電商促進國際貿易發展；中國大陸小笨鳥跨境電子商務平臺劉衍表示海外倉的設立，讓會員免費使用海外倉、小包裝郵包將會是未來發展電商物流的發展趨勢；我方經濟部商業司張專門委員為此論壇的與談人，針對電子商務法治、市場資訊、當地語言、促銷等發表我國中小企業電商，面臨跨境交易的問題。(如附件二)



圖 3 我方張專門委員峯源進行與談(右一)



圖 4 我方張峯源專門委員進行與談

- (五) 會議三主題為大數據時代如何保障數據隱私安全，美國資訊政策領導中心副總 Markus HEYDER 的演講中強調，各方應增加資料傳輸的可信度，以利促進跨境資料流動、確保各參與者接收或傳遞過程的合法性、增進民眾對大數據的信賴、資料可更靈活得應用；阿里研究院數據經濟研究所中心潘永花秘書長分享阿里巴巴集團的資料安全策略，包括資料安全意識、流程、工具、審查等方面。
- (六) 會議四主題為「發展跨境電商、惠及中小企業，推動全球經濟新一輪發展」，主要探討跨境電商未來。北京師範大學互聯網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薛虹主任介紹最新中國大陸電子商務法的架構，包括傳統交易法律(Transactional Law)、支援法律(Supporting Law)、環境性法律及跨境電商法等四章節；日本對外貿易組織發展經濟學者 Shintaro HAMANAKA 分享目前國際經貿合作協定中電子商務章節內容，包括 TPP、RCEP 等。
- (七) 閉幕式由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朱小良主席，總結及發表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之晉江倡議(如附件三)。



圖 5 第六屆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論壇大會

#### 四、6月29日:本日為主辦單位安排參觀考察活動。

- (一) 晉江城市館：主要介紹城市的歷史沿革、地理位置、交通及未來城市規劃，主要產業為運動、食品、傘具等品牌廠商。
- (二) 晉江跨境電商洪山園：洪山園為晉江市政府今年規劃的跨

境電商園區，集結平台、品牌商、通關、物流等於一體，形成跨境電商生態群落、一站式產業鏈平臺。園區設有泉州保稅區進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晉江購·跨境電商出口產品展銷中心、一站式公共服務中心、人才培訓基地、新創團隊育成中心等配套。



圖 6 泉州綜合保稅區交易中心

(三)安踏體育用品公司：是中國大陸最大結合生產製造與品牌經營的綜合型體育用品公司。過程介紹公司文化、各項國際運動品牌的代言、與奧委會合作成果及運動用品研發中心等。

## 五、7月1日:回程抵達臺灣

## 附件二 我方於會議二中論壇的英文發言內容

Regarding cross-border E-Commerce concerning with SME, I would like to raise the following aspects which should be noticed:

- A. Regulatory: Market is the king. SMEs always lack of the information to get into the market which they want to go. For instance, they don't know how to register a company in the foreign country, as well as don't know the rules, regulations about product inspection or custom and so on which they might face in the future.
- B. Market information and promotion: EC SMEs always lack of the information about what markets are suitable to get into. They need the resources for marketing promotion and advertisement in the foreign EC markets.
- C. To build ICT high-tech capability: SMEs needs to promote their ICT capability to higher level so as to connect internationally. To meet the requests of standardization, consumers, suppliers, and platforms need to make their process simplified and harmonized.
- D. Language: We know either Chinese or Mandarin is a common language. However, we found that if EC SMEs want to cross border doing business, and they have to know local languages to run their business.
- E. Information security: we know that the more personal information data the SMEs collect, the more chances hackers might attack. This damage might hurt consumers' trust as well as SME's branding.
- F. Signing bilateral and multilateral trade agreements can help SMEs promoting cross-border E-Commerce.
- G. Talents: In Chinese Taipei, we say 無商不電. Every business has to do E-biz, and we also say 無電不商. If you don't do E-commerce, please don't run Biz. In order to run so such E-Commerce, we must cultivate the talents.

### 附件三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晉江倡議》

《晉江倡議》提出，要充分利用聯盟成員在政策和業務研究方面的優勢資源，積極探討中小微企業通過電子商務參與國際貿易以及融入國際價值鏈的實現途徑與發展前景，包括：中小微企業跨境電子商務最佳實踐方式和主要現存問題的梳理及行動建議；跨境電子商務平臺建設與服務中小微企業開展跨境電子商務的環境條件和方法；跨境電子商務促進中小微企業在互聯網條件下創新與創業的方式；中小微企業跨境電子商務應用對各成員體政府貿易監管模式的創新需求及政策、法規、標準框架體系等。要積極開展有效行動促進成員體政府和私營電子商務組織間加強電子商務領域的聯繫與活動。

《晉江倡議》指出，要採取有效行動積極鼓勵和支持中小微企業參與跨境電子商務，並在法律法規、行業標準及技術服務基礎設施方面給以支援，包括：基於現有國際和區域法律建立一個可行的跨境電子商務和無紙貿易法律框架；在 APEC 區域為中小微企業建立跨境電子商務信用認證體系；鼓勵包括政府+企業(PPP)合作模式在內的協同合作模式；通過促進標準與協定的相容來支援平臺間的資訊交換；鼓勵電子商務平臺實施在隱私權、消費者權益保護和智慧財產權等方面的最佳實踐；鼓勵國際物流實踐的改革；鼓勵有助於中小微企業跨境電子商務發展的國際支付系統和信用規則。

《晉江倡議》建議 APEC 成員體政府和監管機構支援有助於資訊技術和電子商務發展的標準，如 APEC 跨境隱私保護規則。建議各成員體政府鼓勵所有相關的行業參與者，尤其是中小微型企業積極參與標準的制定。APEC 成員經濟體應鼓勵為中小微企業開展電子商務提供服務的電子商務平臺與基礎設施建設。

《晉江倡議》還提出要建立可行的 APEC 跨境電子商務法律框架；促進 APEC 貿易便利化發展，推動 APEC 成員實施 WTO 貿易便利化協定；按照 WTO 貿易便利化協議，成員體政府相關部門應積極

吸收商業部門提出的電子商務相關政策和法規的意見與建議；總結 APEC 區域跨境電子商務最佳實踐，鼓勵企業間的互訪交流、業務合作、技術支持、投融資，促進 APEC 區域內工商企業發展和進步；在 APEC 區域內建立聯絡人制度和資訊共用網路，定期發佈各經濟體在電子商務領域的最新動態、相關政策、合作專案等，促進成員體之間資訊交流互換，共用電子商務發展成果和最佳實踐；重視和加強電子商務領域能力建設，鼓勵開展能力建設培訓活動，縮小經濟體間能力差異，促進 APEC 經濟體優勢互補；鼓勵政府和私營部門積極開發和資助中小微企業電子商務應用服務專案；鼓勵成員體關注自身電子商務環境和政策。

最後，《晉江倡議》承諾，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將不斷加強與其他相關國際和區域合作組織及論壇的協調與合作，使 APEC 電子商務工商聯盟在全球和區域經濟治理體系中發揮更加重要的作用。

資料來源：主辦單位提供，2016 年 7 月